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会业字〔2023〕504号

关于第135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出口展参展申请事宜的通告

现启动第135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出口展参展申请工作，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展览时间与形式

第135届广交会计划于2024年4月15日开幕，分三期举办线下展、常态化运营线上平台，其中：

线下展：

第一期：2024年4月15—19日

第二期：2024年4月23—27日

第三期：2024年5月1—5日

线上平台：

服务时间为半年（2024年3月16日—2024年9月15日），在线展示、搜索、即时沟通、供采配对、虚拟展馆等功能持续开放，连线展示、预约洽谈功能在线下展展览期间开放。广泛吸纳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展，不设参展企业数量上限。

二、展览内容

线下展共设置 13 个板块 55 个展区,各期板块设置如下:

第一期: 电子家电、工业制造、车辆及两轮车、照明及电气、五金工具

第二期: 家庭用品、礼品及装饰品、建材及家具

第三期: 玩具及孕婴童、时尚、家用纺织品、文具、健康休闲

线上平台展示题材与线下展保持一致。

各展区参展展品范围详见附件 1。

三、申请起止时间

品牌展位确认申请: 即日起—11 月 30 日。

一般性展位申请: 即日起—12 月 10 日。

线上参展申请: 即日起—2024 年 3 月 15 日。

四、参展申请流程

(一) 线下展。

广交会出口展展位分为品牌展位和一般性展位。请登录广交会“参展易捷通”系统(<https://exhibitor.cantonfair.org.cn/>), 登记、确认公司及展品信息, 提交参展申请。完成“参展易捷通”系统申请登记后, 请与所属交易团(交易团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2) 联系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1. 品牌展位确认申请

第 135 届广交会仅对企业自愿申请退回和大会收回的品牌展位进行调整安排。属第 134 届广交会品牌展位参展企业, 请按原品牌展位的对应展区与数量确认第 135 届品牌展位申请。请打印参展申请表(路径: 展位申请——我的展位申请

——品牌展位确认申请)并加盖公章后报所属交易团。如确认退回全部或部分品牌展位,请同步书面提交加盖公章的退展位申请(确认申请时系统自动生成)报所属交易团。逾期未确认的视为放弃。如需增加展位,请在对应展区申请一般性展位,届时将在品牌展位粘连一般性展位安排中予以优先考虑。

根据广交会品牌展位动态调整机制,非品牌企业可随时向所属交易团书面提交、补充或更新品牌展位申请材料,按评审得分递补至品牌展位候选企业名单。

2.一般性展位申请

有意参展且符合广交会参展资格的企业(参展资格标准详见附件3),请按展品目录在线填报对应展区展位申请信息,并在“参展形式”一栏按需选择“线上线下均参展”或“仅线下参展”。完成信息填报后,请打印参展申请表(路径:展位申请——我的展位申请——一般性展位申请)并加盖公章,连同所属交易团要求提交的材料一并报所属交易团后,参展申请方正式生效。

(二)线上平台。

有意申请在广交会线上平台参展的企业,请登录广交会“参展易捷通”系统(<https://exhibitor.cantonfair.org.cn>),按“一般性展位”申请流程提交申请,并勾选“仅线上参展”。完成信息填报后,请打印参展申请表并加盖公章,连同所属交易团要求提交的材料一并报所属交易团后,参展申请方正式生效。

五、注意事项

（一）请按照系统提示，详细、如实填报有关信息。如在申请填报中遇到问题，可参阅“参展易捷通”系统首页“通知公告栏”的操作指南，或及时联系广交会客户联络中心（4000—888—999）解决。

（二）在“参展易捷通”系统提交申请时登记的展品将不在广交会官网展示。如需维护广交会官网展示的展品信息，请在获得线上参展资格后登录广交会官网“云展厅管理”系统进行相关操作。

（三）如申请展区实行展品专业分区，须根据主要展品类别（占本企业展品 60%以上），如实申报对应展品专区，以方便采购商准确查找目标展位，提高参展成效。

（四）广交会出口展线下展实行退展位约束机制，具体为：在完成参展展区所有企业展位位置预置截止后的第二天之前（含）退展位的，所退展位不收取展位费；在完成参展展区所有企业展位位置预置截止后的第二天之后至开幕前一天（含）退展位的，所退展位收取一半展位费；在开幕之后退展位的，所退展位收取全额展位费。

（五）自第 135 届广交会起，企业自愿参加线上展，线上平台按差异化套餐及加量包收取服务费，线下展单独收取展位费。具体费用标准另行通知。

六、特别敬告

（一）企业网上参展申请生效不代表获得参展资格。企业及展位安排将根据广交会出口展展位安排相关办法确定，

安排结果以“参展易捷通”最终公布展位号或所属交易团通知为准。

（二）“参展易捷通”为广交会官方唯一参展申请渠道。参展申请相关事宜请先与所属交易团联系。所有参展事宜，包括缴纳参展费用、办理证件等，均须通过所属交易团办理。广交会出口展不委托除交易团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代理任何参展申请、安排等事宜。请企业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特此通告。

附件：1.广交会出口展参展展品范围

<https://www.cantonfair.org.cn/pages/ExhibitCategories>

2.交易团联系方式

3.广交会出口展参展企业资格标准

<https://www.cantonfair.org.cn/zh-CN/pages/Standard>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业务办公室

2023年11月10日



附件 2

交易团联系方式

交易团	联系电话
北京	010-55579402
天津	022-58665982
河北	0311-87909094
山西	0351-4062476
内蒙古	0471-6945721
辽宁	024-86892298
沈阳	024-22724568
大连	0411-83780468
吉林	0431-85637997
长春	0431-82738782
黑龙江	0451-82628937
哈尔滨	0451-86776341
上海	021-63221793
江苏	025-52261701
南京	025-84500320
浙江	0571-28029277、28029278
宁波	0574-87178080
安徽	0551-63540090
福建	0591-87304101
江西	0791-86246211
山东	0531-86163550
青岛	0532-85918992
河南	0371-63576232
湖北	027-85722675
武汉	027-82796703
湖南	0731-82289545
广东	020-31236974
广东（珠海）	0756-3352129、3352136
广东（汕头）	0754-88931822
广州	020-81096812
广西	0771-2211653
四川	028-83225103
成都	028-63261792

交易团	联系电话
重庆	023-62669012
贵州	0851-88665164
云南	0871-67150024
西藏	0891-6822085
陕西	029-63913950
西安	029-86786553
甘肃	0931-8614788
青海	0971-6303701
宁夏	0951-5960716
新疆	0991-2850735
海南	0898-65393251
杭州	0571-85175967
济南	0531-51702732
新疆兵团	0991-2896427
深圳	0755-88916820
厦门	0592-2855849
央企（中粮）	010-85005705
央企（纺织）	010-84086668-5809
央企（丝绸）	010-53268121
央企（轻工）	010-87763233
央企（工艺）	010-85698523
央企（通用）	010-66417206
央企（国机）	010-82686326
央企（电子）	010-84415305
央企（航空）	020-87788101
央企（船舶）	021-68860535
央企（北方）	010-83540336
央企（长城）	010-88102221
央企（化工）	010-59569949
央企（五矿）	010-88575310
央企（钢铁）	0755-82210036
央企（中信）	010-84862260
央企（包装）	010-64616414
央企（华润）	010-65596229
央企（五菱）	010-65168991
央企（新时代）	010-82039588

抄送：大会领导（1），秘书处、业务办、新闻中心，存档（2）。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业务办公室

2023年11月10日印发
